

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《药品经营许可证》注销事先告知书

珠斗市监药销先告〔2024〕1号

珠海市雨康医药有限公司：

因你公司已在原注册地址终止药品经营活动，且于2023年3月9日办理营业执照注册地址变更。综上所述，你公司不具备经营药品的基本条件，已处于关闭状态，且连续6个月未经营药品。依据《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〈药品经营许可证〉注销的管理规定》第三条第（六）项、第（八）项和第七条的规定，我局拟注销你公司的《药品经营许可证》（证号：粤DA7560383）。

你公司应在收到送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到珠海市斗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陈述、申辩及听证，逾期视为放弃陈述、申辩及听证。

联系人：药品监督管理股 联系电话：0756-2783439



2024年12月16日

本告知书已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分收到。

签收人签字：_____

本文书一式三份，一份送达，一份归档，一份承办机构留存。